附表二

宜蘭縣政府所屬地政單位(機關)辦理更正編定查核表

抽查機關：□宜蘭縣政府　□宜蘭地政事務所　□羅東地政事務所	
案名：【　　】	
查核內容	查核意見
一、受理申請案後是否登載於收件清冊，並記明土地標示（案名）、收件日期、核准日期與文號 ？	□是 □否 說明：
二、案件辦理過程是否於土地登記謄本之標示部註記「更正編定中」，並於結案後塗銷註記？	□是 □否 說明：
三、審查及會勘是否符合規定？	□是 □否 說明：
四、結案時是否通知所有權人及相關機關，其登記資料是否與核定結果相符？	□是 □否 說明：

抽查人員簽章：